

股票简称：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：600008 编号：临 2009-25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16 日以电话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，2009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，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独立董事傅涛委托独立董事邓小丰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；董事郑热力委托董事刘晓光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晓光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9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在郑州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》

为尽快推进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七里河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的进展，同意公司在郑州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，主要负责七里河项目的地质勘测、初步设计以及后续工程招标等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在兴业银行魏公村支行办理综合授信

业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兴业银行魏公村支行办理人民币综合授信业务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，授信期限为 1 年，其中 3 亿元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，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%，该授信额度可以滚存使用；2 亿元为保函额度，单笔保函期限不超过 1 年，免保证金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在中信银行海淀支行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中信银行海淀支行办理人民币综合授信业务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6 亿元，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%，授信期限为 2 年，该授信额度可以滚存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① 同意公司对通用首创增加注册资本 3300 万美元，并在获颁批准证书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出缴上述第一期增资额，第一期增资额的具体金额由通用首创双方股东另行约定，注册资本增资的剩余部分根据通用首创的资金需要，于通用首创获颁新营业执照之日起两年内分期出缴；②同意通用首创增资后的合资合同及章程；③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通用首创增资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南阳市建设委员会签署南阳市污水

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南阳市建设委员会签署《南阳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协议》补充协议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上述协议。

公司 2009 年 7 月 23 日发布的临 2009—21 号公告中称“本公司中标南阳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权，南阳市人民政府授权南阳市建设委员会与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签署了《南阳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协议》，确定本公司为南阳项目的投资和经营主体，授予本公司 30 年特许经营权。”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，导致该项目发生变更。因此，公司拟与南阳市建设委员会签署《南阳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协议》补充协议，该《补充协议》签署后，原特许经营协议自动解除，终止履行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10 月 27 日